

# 揭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揭医保〔2021〕24号

---

## 关于印发《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空港经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粤医保函〔2021〕77号）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局制订了《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黄东敏，联系电话：8256092)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抄送：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

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3月23日印发

# 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坚决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宣传解读《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深化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在全社会营造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粤医保函〔2021〕77号）要求，市医疗保障局定于2021年4月份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月活动。

## 一、活动主题

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

## 二、宣传内容

- （一）解读《条例》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 （二）展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成果及曝光典型案例；
- （三）畅通举报投诉渠道。

## 三、宣传形式

各单位要以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为契机，重点围绕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学习宣传《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等工作内容，采取“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开展宣传，进一步提高公众正确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

的积极性,营造全社会关注并自觉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

(一) 多种形式宣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信息手段,着力推陈出新,通过张贴海报、派发宣传折页、悬挂宣传标语、摆放宣传资料取阅读夹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形式,运用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宣传方法,加强舆论引导和正面宣传。

(二) 多种载体宣传。组织媒体集中报道,主动发布新闻线索,充分利用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多种渠道,加强信息公开,构建良好舆论氛围。一是在揭阳电视台黄金时段播放打击骗保宣传标语,滚动播放举报电话,播放宣传月专题宣传动画短片。二是在揭阳日报刊发打击骗保专版。三是在市局微信公众号平台推送“揭阳开展打击骗取医保基金专项行动”、“读图了解医保骗保行为”等一系列打击欺诈骗保推文及“打击骗保”宣传动画,公布举报电话。四是在市医保局官方网站开设打击欺诈骗保专题网页,将宣传月标语以图片形式在官网滚动宣传。

(三) 贴近群众、贴近实际宣传。深入基层,实现宣传活动全覆盖。以两定机构、医疗保障经办窗口为主要宣传场所,在医保经办机构服务大厅、定点医院门诊大厅、连锁定点药店门店等人群密集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折页、播放宣传片、悬挂宣传横幅,在定点医药机构的LED屏播放宣传标语。

####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谋划,认真制定方案,精心组织实施。要紧紧围绕宣传主题,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深入人心的宣传活动。各单

位的集中宣传月活动方案于3月30日前以电子版形式报市医保局基金监管科。

（二）广泛动员，集中宣传。要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培训，及时做好组织动员，有序推动活动展开。以“集中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广泛宣传《条例》出台的背景和内容，做好解读，并及时对各县（区）医保局、经办机构和定点医药机构开展全员培训，确保《条例》落地见效。要督促指导医保经办机构将医保基金使用日常稽核管理与《条例》宣传贯彻结合起来，做到两定机构宣传全覆盖、不留死角。

（三）发动社会，全民参与。要加强社会舆论造势，使《条例》家喻户晓，营造全民知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各单位要广泛告知本市举报投诉渠道与电话，宣传解读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办法，鼓励群众积极主动参与医保基金监管。

（四）认真总结，及时报告。各单位要注意收集宣传活动资料，及时整理、上报宣传活动中涌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切实通过本次宣传提高广大参保人对打击欺诈骗保的关注度、认同度、参与度和支持度，确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同时要及时总结集中宣传活动的成效，各单位集中宣传月活动工作总结请按《转发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揭医保〔2021〕19号）有关要求及时报市医保局基金监管科。

